

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9年3月30日以传真、邮件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09年4月6日下午2:00在湖北省宜昌市东山大道95号清江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本次会议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文一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胡新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为三年，从2009年4月6日至2012年4月5日止。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实际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经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提名，其组成人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公司四名董事组成：董事文一波先生、董事胡新灵先生、董事张景志先生、董事胡泽林先生，由董事长文一波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执行。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公司三名董事组成：董事胡新灵先生、独立董事张书廷先生、独立董事周守华先生，由独立董事周守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执行。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三名董事组成：董事张景志先生、独立董事张书廷先生、独立董事周守华先生，由独立董事张书廷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执行。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张景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从 2009 年 4 月 6 日至 2012 年 4 月 5 日。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提名，同意聘任胡泽林先生、李天增先生、刘晓林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王志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高管人员任期均为三年，从 2009 年 4 月 6 日至 2012 年 4 月 5 日。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提名，同意聘任马勒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张维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从 2009 年 4 月 6 日至 2012 年 4 月 5 日。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一。公司独立董事张书廷先生、周守华先生就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六日

附件一：

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总经理张景志先生**，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北京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冶金工业部、北京浪潮电脑公司、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至2006年2月任职于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3月至今任职于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目前，张景志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张景志先生未持有合加资源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2、**副总经理胡泽林先生**，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珠海市金兴实业总公司、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伊普国际有限公司。2004年至2006年3月任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6年4月—2008年3月任伊普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胡泽林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胡泽林先生未持有合加资源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3、**副总经理李天增先生**，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曾就职于郑州市城建科研所（后改名为郑州市市政勘测设计研究院）、河南现代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经历：2004年至2008年11月任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院总工，2008年11月至今任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设计院院长。

截止目前，李天增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李天增先生未持有合加资源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4、**副总经理刘晓林女士**，1960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宜昌市自来水公司、宜昌三峡水务有限公司。2004年至2005年11月任宜昌市自来水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年11月至2008年1月任宜昌市自来水公司执行总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宜昌三峡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今任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刘晓林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刘晓林女士未持有合加资源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5、**财务总监王志伟先生**，1971年出生，研究生，会计师。曾任职于北京海斯顿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2004年至2008年8月任北京海斯顿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8月至今任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王志伟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王志伟先生未持有合加资源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6、**董事会秘书马勒思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江苏阳光集团、特恩斯（TNS）市场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桑德环保集团及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分公司经理、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2004年至2008年1月任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自2008年1月起就职于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6月起兼任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副秘书长。

截止目前，马勒思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马勒思先生未持有合加资源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